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责任类保险附加合同责任扩展条款

总则

第一条 本产品是我公司产品责任类保险的附加险。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相抵触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本附加险条款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保险责任

第二条 兹经双方同意并约定，鉴于投保人已缴纳附加险保险费，本附加险扩展承保被保险人因合同而承担的对第三者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的赔偿责任。

投保人、被保险人应在投保时向保险人提供上述合同，经保险人同意后在本保险合同中载明。

责任限额与免赔额（率）

第三条 本附加险合同的累计责任限额、每次事故责任限额由投保人和保险人协商确定，并在保险单中载明。

第四条 每次事故免赔额（率）由投保人与保险人在签订保险合同时协商确定，并在保险单中载明。